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大全10篇)

总结是对过去一定时期的工作、学习或思想情况进行回顾、分析，并做出客观评价的书面材料，它可使零星的、肤浅的、表面的感性认知上升到全面的、系统的、本质的理性认识上来，让我们一起认真地写一份总结吧。总结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一

今年以来，张汪镇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在市委政法委的精心指导和大力支持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牢固树立“大平安、大稳定”的发展意识，着眼于“富裕张汪、和谐张汪、平安张汪”的发展目标，以硬措施夯实综治基层基础，以硬任务推动社会治安动态监控系统建设，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扎实有效。

### 一、主要做法

近年来，镇党委、政府始终将深入开展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有力保障，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整合力量，创新方法，使各类矛盾纠纷得到全面及时妥善地解决，维护了稳定大局，助推了科学发展。自今年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以来，全镇共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36起，成功调处34起，防止民转刑案2起，防止群体性上访事件5起，没有一起矛盾纠纷因排查调处不及时而引发群体性的事件和越级上访事件。

#### 1、突出“三个到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思想认识到位。镇党委、政府一班人清醒的认识到维护

社会和谐稳定是改革和发展的前提条件，没有社会的和谐稳定，就没有农村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镇党委、政府紧紧抓住对待人民群众态度问题这个根本，牢固树立群众观念和宗旨意识，在处理矛盾纠纷、开展排查化解工作中，切实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正确对待群众、坚定相信群众、全心依靠群众，牢记“守土有责、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关注热点难点问题，密切掌握社情民情，认真搞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二是组织领导到位。为使社会矛盾纠纷能够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正常开展，镇党委成立了党委书记为组长，纪委书记为副组长，综治维稳、司法、公安、民政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综治办，纪委书记徐钦民兼任办公室主任。各村也都相应成立了以村党组织书记为组长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协调领导小组，从而在全镇形成了“党委政府统一领导、村级组织、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良性工作机制，实现了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工作格局。三是工作落实到位。我镇建立了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月例会制度。并要求各村根据实际，每月也召开一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例会。对一些重大疑难纠纷，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还亲自参加研究、及时部署，确保排查化解任务落到实处。

## 2、做到“三个靠前”，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加大改革力度，致力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是维护社会稳定的根本目的。在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工作中，张汪镇各级党员干部认真做到了“三个靠前”。

一是领导指挥靠前。处理群体性、突发性事件时，全镇各级领导干部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靠前指挥，面对面做好群众工作，决不回避矛盾，敷衍塞责。通过积极主动，抢前抓早，及时采取措施，尽快控制局面，平息事态。二是干部工作靠前。镇党委、政府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

的原则，认真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工作责任制，加大排查调处力度，及时把群众反映的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在此基础上，加强信息报送和通报工作，对可能出现的群体性的事件和异常上访信息，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做到防范在前，处理及时，增强工作的预见性和主动性。三是宣传教育靠前。镇党委、政府切实加强对于干部和群众的法制宣传教育，努力增强干部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充分利用法律武器，积极依法调处，化解矛盾纠纷。同时，采取发放宣传单、大集日集中宣传、法制讲座等形式，教育群众正确处理法律纠纷、邻里纠纷、家庭纠纷等，认真学习《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引导群众正确行使民主权利，使群众知法、懂法、守法，按照正常渠道反映和解决问题。

### 3、狠抓“三个前移”，营造和谐稳定环境

地方的经济发展，离不开一个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近年来，在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中，张汪镇努力做到“三个前移”。

一是精力前移。镇党委、政府始终把稳定与发展放在同一高度上来认识，切实做到“两手抓”和“两手硬”。广大党员干部积极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政治敏感性。及时分析和研究新形势下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增强处理复杂局面下各种难点热点问题的能力。各级领导干部要把主要精力放到抓基层工作，紧紧抓住群众关心和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真心实意地帮助群众解决一些实际困难，力求通过及时化解一些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的稳定，从而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二是力量前移。近年来，张汪镇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共有综治宣传员85名、纠纷调解员248名、治安联防员621名、案件协助理员91名，形成了“层层有人管综治，层层有人抓综治”的良好局面，基本实现了规范化运作，群众自治能力得到明显增强。张汪派出所每天都出动治安巡逻车，对村24小时监管，保证了各村的社会稳定。三是措施前移。镇党委、政府进一步健全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协调理顺党支部和

村委会的关系，发挥好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稳步推进农村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严格执行村级事务决策“五步法”，进一步提高群众对村级重大决策的民主参与程度；狠抓党务、政务、村务的“三公开”督察力度，特别是加强村级财务的公开水平，凡是群众关心的土地调整、征地、拆迁、各种补偿等问题都做到及时公开、全面公开，真正做到了“给群众一个明白、还干部一个清白”；在构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上，着力加强治安联防与治安巡逻，杜绝和减少治安隐患和漏洞，始终保持对违法犯罪人员的高压态势，对各类突出治安问题定期进行集中整治，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秩序。

##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大矛盾调解能力建设力度。要进一步完善调解组织网络，健全纠纷排查、信息分析、快速反应机制，确保发现在早、处置在小。要着力把握社会矛盾纠纷发生、发展、变化规律，抓住要害化解矛盾，不仅形成化解婚姻、家庭、邻里、赔偿等常见性、多发性纠纷的方式方法，而且要积极探索成立征地拆迁、医患纠纷等专业调解组织，调处征地拆迁、环境污染、劳动争议、行政争议和医患纠纷等新型矛盾纠纷，形成化解专业化矛盾纠纷的方法体系。要加大督查考核力度，建立完善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的科学评估体系。要重视加强村调解组织建设，发挥好“第一道防线”作用。

(二)加大部门协调配合力度，形成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整体合力。注重和加强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积极推动信息联通、工作联动和矛盾纠纷的联排、联防、联调，形成推进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的强大合力。同时，积极整合各方面调解资源，搞好“诉调对接”、“访调对接”，实现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行政调解的有机结合，提升化解矛盾纠纷的整体合力。

(三)加大调解工作宣传力度，营造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良好

氛围。加大对社会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的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大调解工作的社会影响力，使“处理矛盾首选调解、调解也是法制建设、调解反映社情民意、调解小成本大效益”等全新的理念深入人心，使广大老百姓信任调解、选择调解、使用调解，使广大人民群众关心支持大调解工作。

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的工作大局，充分发挥基层人民调解组织在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作用，不断加强和完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的新路子、新机制、新方法，以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的突出成果，为推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富裕安宁做出了积极贡献。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二

\*\*街道\*\*社区系原来\*\*居委会、部分法海居委会，东街街道部分鳌峰坊居委会、水部街道部分\*\*居委会整合而成。四至范围：东至五一北路，西至新权路、法海路，南至古田路，北至鳌峰坊，总面积37万平方米，1605户，5095人，新村楼院29座，辖区省属单位1个，市属单位7个，医疗单位1个，学校1所，老人活动中心1个，社区内政治文化气息浓郁，有市人大、福州警备区、协和医院、格致中学、\*\*宾馆等，是xx市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窗口之一。

\*\*社区自建立以来，社区党政班子始终坚持以增强社区党建活动为核心，采取“抓队伍、强素质、搞服务、聚民心的”方法，紧紧围绕创建中心广泛，发动辖区单位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真抓实干，初见成效，突出创建“康乐型”社区特色，着力把社区建设成为“居民文个人工作总结体活动极大丰富的快乐园”，社区建有4支志愿者队伍，6支文艺队，各文艺团队在专家的指导下，演出了许多精彩的节目。在社区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积极的作用，社区在\*\*风景区还设有户外健身活动点，较好地为社区居民提供活动场所。同时，社区还着重推进“绿色社区”等创建活动。各项建设活动，呈现出

和谐的发展态势。

几年来，\*\*社区积极倡导居民和共建单位开展争当文明市民、创文明楼院、文明单位活动，设立了党风廉政、消防、综治、计划生育科普、反对邪教等宣传栏，通过教育引导，提高了居民素质。先后荣获省级“企业退休规范化管理达标社区”、市级“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先进单位”、“绿色社区”、“先进社区妇联”、“平安家庭先进示范社区”、区级“卫生达标社区”、“三八红旗单位”、“平安社区”、“计生生育红旗单位”等荣誉称号。荣获“二级达标”社区。

### 一、矛盾调处成功率高。

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力度，主动预防和有效化解各种社会矛盾纠纷，依法调解、以情调解、公平解决纠纷。在调解工作中，司法调解员擅于运用亲情、友情等讲道理、讲法律，使情、法、理有机地结合，达到化解纠纷的目的，并耐心、细致、公正的进行调处，化解了多起矛盾纠纷、积怨，调处成功率达95%。

### 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情况。

20xx年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共7起，及时有效的把各种社会矛盾化解在基层，处理在萌芽状态。

### 三、维稳组的建立。

由于排查调处工作涉及面广、情况复杂，为更好地做好排查调处工作，根据社区党委研究决定，成立了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和突出问题重点整治领导小组司法所作为牵头单位，每月到各个小区进行一次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所有社区群众在遇相关情况下可随时向维稳组调解组反映、汇报。为构建平安和谐的\*\*社区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 四、例会制度的确立。

即每半年组织召开综治调解专干培训、交流会议，由司法所主持，各村调解委人员参加培训，对本月的纠纷排查调处情况进行汇报、交流。并通过会议交流形式对调解人员进行政治思想、业务知识和调解能力培训，提高其综合素质，更好的开展人民调解工作。

总之，\*\*社区深入排查调处矛盾纠纷，把矛盾纠纷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抓早抓小抓苗头，努力提高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确定社会政治稳定，在下一步的排查调处工作中将继续努力。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三

作为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构建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今年我们在矛盾纠纷调处中做到“三到位”。

#### 一、组织领导到位

我们相继成立各完善了行政调解、矛盾调解、调解中心，“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有组织、有机构、有人员，矛盾调处有计划、有措施、有制度、有台帐。我们坚持“调防结合，以防为主”，及时发现，依法调解，妥善处理和疏导矛盾纠纷，减少诉讼，防止矛盾激化。在处理矛盾纠纷工作中，主动受理，积极化解，依法宣传，达到公平、公正。在查事实、分清责任的基础上，根据当事人的特点和纠纷性质、难易程度、发展变化的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开展耐心细致的说服疏导工作，促进双方当事人互谅互让，消除隔阂，引导、帮助当事人达成解决纠纷的谅解协议。确保纠纷案件在一个月内解决，双方满意。

#### 二、制度落实到位

每月召开一次形势分析会，分析研究矛盾纠纷发生的大原因、特点、规律和发展趋势，达到早预防、早化解、早控制。调处中心每月将内部及行业发生的矛盾纠纷归类存档，建立台帐，包括“五类”纠纷，内部安全隐患，内部矛盾纠纷，内部治安，行业纠纷等情况，填报《矛盾纠纷分级排查调处情况表》上报区综治办。对重大情况立即上报，定期对纠纷当事人进行回访，督查调解协议落实情况。矛盾调解工作做到经常化、制度化，特别是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和敏感问题，我们注重分析，积极防范。对单位、家庭、行业产生的矛盾纠纷，我们尽量化解在基层，不积压、不激化、不上交，坚决杜绝重大案件、刑事案件的发生。

### 三、矛盾化解到位

今年我们共处理三起矛盾纠纷□xxxx年1月5日，南路项目指挥部反镇村组3户村民共征收房屋2000平方米，因征地补偿款标准要求追加，妨碍工程施工。我局副局长、局综治办副主任何剑豪协调南路项目指挥部及莲花镇政府到户主家协商解决，进行政策宣传，做好村民思想工作，妥善解决这起矛盾纠纷。

xxxx年春节前夕，德化小区安置房有3户业主反映，房屋门窗破裂渗水，下水管破裂要求施工单位进行维修，我局知道情况后，局综治办与德化小区安置办主任吴宜旺到业主家实地察看，协调施工方一星期内全部维修好，一星期后经检查已全部维修好，业主满意。

xxxx年3月份，村在十里南大道施工工地修建社庙，我局局长、局综治办主任徐宏与莲花镇政府、村进行协商，目前还在调解，力争早日解决。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四

20\_\_年，永安社区按照东山街道党工委的要求，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放在社区工作的重要位置，成



立了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网络，并就人民调解委员会成员进行了具体分工，做到职责分明，使得各成员从根本上认识到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重要性。

## 二、规范运作，做到“四个及时”

在开展调解工作中，我社区在抓好社区调委会的组织网络建设，规范了调委会的各项资料的同时，工作中我们坚持做到了“四个及时”，学习、会议及时记录，矛盾、纠纷及时排查登记，重大情况及时报告，调解纠纷及时归档。坚持规范化运作是做好标准人民调解的基本条件和基础，坚持“调解结合、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及时化解民间纠纷是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关键。我们能够做到对组里可能存在和发生的问题提前预防，有问题及时反映和处理，决不瞒报、漏报。

## 三、强化服务，加大调解力度

- (1)、对发生纠纷的事实加以认真调查，听取周围群众的看法与意见，
- (2)、双方个别谈话作思想工作，必要时举办法律法规学习班，
- (3)、做好家属的思想工作，
- (4)、想办法让双方和好，矛盾就地解决。

20\_\_年上半年我社区纠纷发生4起，调解率达100%，成功率达100%。今后我社区调解委员会将进一步发挥好人民调解的职能作用，积极化解社区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为社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五

##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

20xx年，永安社区按照东山街道党工委的要求，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放在社区工作的重要位置，成立了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网络，并就人民调解委员会成员进行了具体分工，做到职责分明，使得各成员从根本上认识到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重要性。

在开展调解工作中，我社区在抓好社区调委会的组织网络建设，规范了调委会的各项资料的同时，工作中我们坚持做到了“四个及时”，学习、会议及时记录，矛盾、纠纷及时排查登记，重大情况及时报告，调解纠纷及时归档。坚持规范化运作是做好标准人民调解的基本条件和基础，坚持“调解结合、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及时化解民间纠纷是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关键。我们能够做到对组里可能存在和发生的问题提前预防，有问题及时反映和处理，决不瞒报、漏报。

(2)、双方个别谈话作思想工作，必要时举办法律法规学习班

(3)、做好家属的思想工作

(4)、想办法让双方和好，矛盾就地解决。

20xx年上半年我社区纠纷发生4起，调解率达100%，成功率达100%。今后我社区调解委员会将进一步发挥好人民调解的职能作用，积极化解社区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为社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 一、建章立制

一是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网络。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是一项牵涉面广，影响大的社会系统工程，只有

各部门齐抓共管，通力协作，方能有效运行。郑集镇及时总结、推广几年来的经验和做法，建立以乡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中心为依托，以司法所为支点，以各村(居)治保调解主任为网眼的长期排查调处动态管理网络。各村政府把组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中心”作为为民办实事的重要议事日程，在“选。培”上狠下功夫。即：配齐、配强队伍；组织短期业务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研究探索调解方法与技巧，理清工作思路。

二是依法制定一套行之有效的工作规则、工作范围和工作方法。建立了“五排查”制度，即每月一次的定期排查，重大节日及活动的重点排查，敏感时期及有关政策出台前的超前排查，共性问题的联合排查，突出问题的专项排查；有效规范了中心的“从业”行为，促进了“中心”的有效运转，深得案件当事人的信服，群众都说：“调处中心效率高，以后有事我们就找中心解决。”这充分体现了群众对调处中心的信赖。一年来，这些“中心”共排查矛盾纠纷180余件，调处120件，调处率明66.7%。“中心”的成立及有效运转，使xx乡信访总量大幅下降，越级上访的批数和人数连年稳中有降。

三是建立党政统一领导、综治部门组织协调、实行归口调处的工作机制。完善滚动排查、信息报送、定期通报、领导包案、挂牌督办等工作制度，不断推进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

对全乡每月排查出的重大矛盾纠纷隐患及重大信访问题和积案及时进行通报，并由乡五套班子领导挂钩督办；乡直各有关部门积极主动地支持配合有关村做好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做到“看好自家门、管好自家人、办好自家事”，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形成排查调处矛盾纠纷的整体合力，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内部、消除在萌芽、解决在基层，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重大矛盾纠纷不出乡”。

坚持一线接访制度，开设乡委书记、乡长信箱，开展人大代表下乡巡回接访等活动，拓宽了群众信访渠道。同时，建立健全群体性事件的处置方案，密切关注土地征用、下岗安置、“两劳释解”人员等不稳定因素的各种动态，积极采取预警、疏导、处置、化解等相应对策，把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和集体上访事件的苗头纳入视线，做到早发现、早控制、早调处。

做好农村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领导是关键。按照“党政一把手负总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各地各单位党政一把手是抓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是主要责任人，有效形成抓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责任体系。

开展领导下乡接访和主动约访活动，定期深入到所挂钩的村，就本人负责督办的和该乡村已发生的矛盾纠纷进行调查研究，靠前指挥，面对面做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地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各村政府在本辖区划分责任片区，由村领导及“调处中心”工作人员分片挂钩，定期进村入户调查情况，掌握社会不稳定因素，并做到提前研究对策，提前入户访谈，前移工作关口，及时化解不稳定因素。

二是强化矛盾纠纷排查责任追究制度。把领导干部做好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的实绩与职务升降、奖惩挂钩。根据中央综治委《关于对发生严重社会稳定重大治安问题的地方实施领导责任查究的通知》文件精神，立足本乡实际，制定《落实信访效能督办制度实施意见》及《关于发生集体越级上访问题责任追究暂行规定》，对工作失职、排查社会矛盾纠纷不力，或贻误时机，致使小矛盾酿成大事端及问题较多、长期得不到解决酿成重大事件的责任单位领导和责任单位分清不同情形分别给予督办文秘告诫、效能告诫直至综治“一票否决”。对各地各单位辖区或管辖范围内发生集体越级上访，造成不同程度恶劣影响的，分清不同情形对党内责任人分别给予党内警告直到撤销党内职务的处分，对党外责任人

则按法律程序给予相应的处理。

2.劳动纠纷调处中心借调合同

3.矛盾纠纷调解协议书

4.党员关系排查工作总结

5.隐患排查整改工作总结

6.组织关系排查工作总结

7.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总结

8.涉嫌非法集资风险专项排查工作总结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六**

今年，我镇围绕“平安罗渡”建设总体目标，全面贯科学发展观，进一步健全大调解网络，集中力量，多措并举，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将大量的民间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罗渡镇的社会经济又快又好发展提供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 **一、工作成效**

我镇继续加大在对各级调解组织的建设力度，进一步健全完善由综治委指导大调解工作协调领导机构及工作机制。今年，全镇已建立各类调委会25个，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调解工作，充分发挥“两新”组织在调解工作的积极作用，建成了“杨甲银”老干部调解活动室、315消协调解室、工青妇调解室及宙龙化工调解室等。通过纵横网络的完善，全镇化解

处置重大矛盾纠纷的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据统计：全年我镇共录入85件矛盾纠纷，每件矛盾纠纷及时介入调解，调处100%，调解成功率达100%，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行政调解的“三调联动”，有效地提高了调解成功率，维护了我镇的和谐稳定。

## 二、主要做法

### (一)完善协调机制，促进矛盾纠纷问题依法化解

1、加强组织协调，落实领导保障。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列入综治领导责任制和“平安建设”的一项重要考核内容。镇综治办每季度定期召开社会稳定分析会，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议程，专题研究部署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各村调委会定期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或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分析例会，认真研究分析辖区矛盾纠纷动态和规律，找出解决问题的方案，把握矛盾调处工作的主动性，促进基层社会的安定稳定；镇调处中心根据不同时期的具体情况，深入基层了解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实行面对面的指导，加强检查和督促，确保纠纷问题得到落实。

2、规范运作机制，推进工作开展。一是落实督导机制。专门成立了以分管政法的镇党委副书记为组长，综治、司法、信访、公安派出所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督导组，每季度下基层督促检查工作进展，对发现的情况较复杂、牵涉面较广的疑难纠纷问题进行研究，落实工作责任。二是落实未结纠纷调处责任制。镇调处中心加强未结案件的回访跟踪，及时掌握调处进度情况，对在调处工程中遇到困难和问题，积极帮助协调有关部门共同解决。在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专项活动及开展群体性的事件隐患排查调处活动期间，镇调处中心专门下文对未结纠纷进行任务分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五定”责任制，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和分工，确保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取得实效。三是加强基

层基础建设。对全镇各级调解人员进行重新摸底登记，对不胜任或长期缺位的调解员进行调整充实，建立镇定期派人参与重点区域内村居月例会制度，畅通信息渠道，发挥村(社区)信息员的作用，随时掌握社会不稳定因素的苗头动向，组织法律工作者深入村(社区)参与疑难复杂矛盾纠纷的调处。

3、落实工作制度，促进调解规范。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调委会规范化建设标准，结合我镇实际，规范了调委会各项工作制度的内容，上墙公示牌的规格、标准，落实了调委会的“五有、六统一”。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了纠纷排查、纠纷登记、纠纷回访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规范了调解程序和调解文书。镇调处中心及时指导各村普遍建立了办公室工作职责、协调领导小组联络员制度、例会制度、矛盾纠纷月专报等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预防机制，严格落实例会制度、调处责任制、信息报送和责任追究制度等，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 (二) 务实创新形式，推进纠纷化解工作新发展

1、开展法制宣传预防工作。我镇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标本兼治的方针，把开展专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与法制宣传教育结合起来(3月、5月、6月、8月、11月、12.4都在镇十字路口开展了大型的综治、法制宣传活动，共发放各类法制资料1万余份及平安建设门板报3000余份)，提高广大群众法律意识，促进矛盾纠纷预防工作取得实效。一是建立一支以人民调解员为骨干，扎根基层的普法宣传队伍，在做好大调解工作的同时，又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把化解纠纷问题放在预防矛盾纠纷发生上，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二是通过调解个案，运用生动的调解案例在基层和群众中开展生动直观的法制宣传，把调处矛盾纠纷的过程，转变成法制教育过程。充分运用广播、墙报等各种宣传形式矛盾排查调处工作的重要作用，编印有关法律常识分发到社区，加强了对群众的宣传教育，起到调解一案、教育一群、影响一片的效果；三是在党委、政府重大政策出台前后，有针对性

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增强广大群众对政府中心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四是充分运用调处信息简报等宣传活动载体，及时反馈基层的工作动态，介绍成功做法，交流典型经验。

2、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我镇针对结合重大节日、阶段中心工作，全面部署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专项活动。各级调解组织按照统一部署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把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与专项治理结合起来，有针对性地排查调处久调不决的纠纷积案，及时发现和化解突发性的重大、疑难纠纷，切实防止矛盾纠纷激化或发生群体性的事件，有力促进社会的稳定。一是围绕热点问题开展排查调处。在开展全镇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专项活动中，各级调解组织把工作重点放在影响农村稳定、农业生产、农民生活的问题上，及时调解矛盾纠纷，切实维护农村的稳定。二是围绕中心工作化解重点难点纠纷问题。各级调解组织立足本职，在化解婚姻家庭、邻里等常见性民间纠纷的同时，主动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参与各种类型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工作，化解了大量城镇土地征用、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劳资关系等突出矛盾纠纷，促进了当地经济的健康发展，为地方的经济建设保驾护航。三是围绕经济发展主题做好生产经营纠纷化解工作。调处中心的成员单位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劳资问题、工伤赔偿、工程款拖欠等纠纷问题的整治力度，及时化解经济类纠纷问题，有效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促进了当地经济健康发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针对本区劳资纠纷比较突出，与相关单位协调一致，加强劳动仲裁工作，有效化解大量的劳资纠纷。

### (三)加强队伍建设，推进调解理论水平新发展

1、构建充实了劝调员队伍。继续充实了劝调员队伍，规范了劝调员的职责是及时发现矛盾纠纷、及时介入调处矛盾纠纷、及时上报矛盾纠纷相关情况。强化了调解文化大院的硬件建设，在各村落实1个调解文化大院试点，完善了文化大院的调



解员、劝调员的公示及职责，继续开展了和谐文化大院建设活动，并制定计划正在落实。

2、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人员素质。造就一支思想素质高、业务知识精、工作作风硬的调解队伍，是有效开展调解工作的保障。3月，我镇召开了调解员、劝调员及综治维稳防邪信息员培训工作会议，邀请罗渡司法所所长为参会的所有调解员、信息员及劝调员代表等进行了精彩的讲课。通过此次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全镇调解员、劝调员的业务素质，为大力弘扬调解文化构建“和谐稳定罗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加强信息报送，畅通业务交流渠道。充分利用现代办公资源，设立专门电子信箱，积极鼓励各村、社区以电子文档的方式报送工作信息，缩短信息收集周期。同时，积极畅通对“上”和对“下”两条渠道，对“下”通过加强与信息员的日常沟通，了解相关工作情况，及时进行指导；对“上”主动了解上级信息编发要点，及早谋划有关信息。不断整合资源。

3、加强工作调研，提升调解理论水平。积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展调查研究，掌握实际情况，为领导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对了解掌握的情况进行必要的数据统计，量化分析，把握矛盾纠纷问题的根源，提出建设性工作意见。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七**

学校领导结合行政例会、全体教师大会、各条线工作会议，认真及时宣传构建“和谐校园”这一办学理念。无论布置工作，还是各类检查考核，都吃透政策、讲清道理，用事实来说话，以工作实绩为重要参考依据。

从以往几次教代会所提供的议案和意见的内容来看，无一起涉及教师与教师之间、领导与教师之间的矛盾纠纷；从教育局反馈的`家长\*情况来看无一例是违规操作，仅是个别外地

家长不满意所为。由于学校按规矩办事，不断加强管理，重视构建“和谐校园”，办学近7年来，可以说没有出现一例矛盾激化的事例。这与学校领导加强管理，重视避免出现内部矛盾和纠纷是分不开的。

作为学校管理者，自身素质要强，开展工作有方，这就要求每一位学校中层管理人员、年级组长、教研组长不断加强学习，做到品德高尚、业务过硬、懂政策、懂法律、责任心强。近几年来，我校这支管理队伍素质有了明显提高，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能做到减少问题的发生概率，能做到及时妥善解决问题、能做到问题的解决不出校门。

从学校一头来说，做到校务公开，增强管理透明度，也是减少矛盾纠纷的一贴良药。该项工作，学校行政、工会十分重视，很早就成立了校务公开领导小组。凡大事、重大决策及时公开。优秀表彰、各类先进推荐、各项工作考核结果做到公示一周，无疑义后再予以定局。

关于家长工作。我校从2方面入手：一是认真办好家长学校，提高广大家长教育子女的水\*和对学校工作的积极配合程度；二是要求班主任和任课教师经常与家长联系，有事及时耐心主动做好宣传解释工作，把意见化小，把小事化了。

不过，一所学校难以避免教师、家长和学生对学校管理产生意见。一旦突出问题和意见不及时处理，很有可能出现矛盾纠纷，甚至事态进一步激化。

为此，我校的对策就是提供畅通的申诉渠道，热情及时予以解决或答复。如果教师、家长有意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条线领导能解决的由条线领导负责解决，条线领导不能解决的提交行政会议、教代会讨论解决，学校解决不了的也要耐心做好解释工作。如果学生有意见，就按青少年\*岗工作要求去做。如发生涉及教师侵犯学生的权益的事，就严格按照《木渎五小师德规范》予以处理。除了处理解决问

题程序明确外，学校还公布了学校热线电话、吴中区青少年\*岗电话，校长电子信箱，开通了家校路路通。从源头上预防、减少和化解矛盾，落实“抓早、抓小、抓苗头”的要求，努力构建和谐校园。

工作头绪多，难免会出现漏洞和不到位的地方。这就要求每一位教职员工在工作的过程中及时总结，不断反思，决不犯同一种错误。如果出现工作问题或漏洞，应及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予以弥补，不断改进工作，以求增强实效。我校是这么要求的，也是这么做的。

总而言之，我校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是十分有效的。去年，学校明确提出“外树形象、内强素质”□20xx年我校被评为镇级“\*安校园”示范学校。我们深信：通过不断努力，加强管理，提高教育质量，一定会使学校办学品位进一步得到提升，一定会使周边老百姓对我校更加放心满意。这也为我校努力构建和谐校园，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八

今年，我镇围绕“平安罗渡”建设总体目标，全面贯科学发展观，进一步健全大调解网络，集中力量，多措并举，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将大量的民间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罗渡镇的社会经济又快又好发展提供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 一、工作成效

我镇继续加大在对各级调解组织的建设力度，进一步健全完善由综治委指导大调解工作协调领导机构及工作机制。今年，全镇已建立各类调委会25个，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调解工作，充分发挥“两新”组织在调解工作的积极作用，建成了“杨甲银”老干部调解活动室、315消协调解室、工青妇调解室及宙龙化工调解室等。通过纵横网络的完善，全镇化解

处置重大矛盾纠纷的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据统计：全年我镇共录入85件矛盾纠纷，每件矛盾纠纷及时介入调解，调处100%，调解成功率达100%，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行政调解的“三调联动”，有效地提高了调解成功率，维护了我镇的和谐稳定。

## 二、主要做法

### (一)完善协调机制，促进矛盾纠纷问题依法化解

1、加强组织协调，落实领导保障。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列入综治领导责任制和“平安建设”的一项重要考核内容。镇综治办每季度定期召开社会稳定分析会，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议程，专题研究部署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各村调委会定期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席会议或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分析例会，认真研究分析辖区矛盾纠纷动态和规律，找出解决问题的方案，把握矛盾调处工作的主动性，促进基层社会的安定稳定；镇调处中心根据不同时期的具体情况，深入基层了解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实行面对面的指导，加强检查和督促，确保纠纷问题得到落实。

2、规范运作机制，推进工作开展。一是落实督导机制。专门成立了以分管政法的镇党委副书记为组长，综治、司法、信访、公安派出所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督导组，每季度下基层督促检查工作进展，对发现的情况较复杂、牵涉面较广的疑难纠纷问题进行研究，落实工作责任。二是落实未结纠纷调处责任制。镇调处中心加强未结案件的回访跟踪，及时掌握调处进度情况，对在调处工程中遇到困难和问题，积极帮助协调有关部门共同解决。在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专项活动及开展群体性的事件隐患排查调处活动期间，镇调处中心专门下文对未结纠纷进行任务分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五定”责任制，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和分工，确保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取得实效。三是加强基

层基础建设。对全镇各级调解人员进行重新摸底登记，对不胜任或长期缺位的调解员进行调整充实，建立镇定期派人参与重点区域内村居月例会制度，畅通信息渠道，发挥村(社区)信息员的作用，随时掌握社会不稳定因素的苗头动向，组织法律工作者深入村(社区)参与疑难复杂矛盾纠纷的调处。

3、落实工作制度，促进调解规范。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调委会规范化建设标准，结合我镇实际，规范了调委会各项工作制度的内容，上墙公示牌的规格、标准，落实了调委会的“五有、六统一”。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了纠纷排查、纠纷登记、纠纷回访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规范了调解程序和调解文书。镇调处中心及时指导各村普遍建立了办公室工作职责、协调领导小组联络员制度、例会制度、矛盾纠纷月专报等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预防机制，严格落实例会制度、调处责任制、信息报送和责任追究制度等，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 (二) 务实创新形式，推进纠纷化解工作新发展

1、开展法制宣传预防工作。我镇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标本兼治的方针，把开展专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与法制宣传教育结合起来(3月、5月、6月、8月、11月、12.4都在镇十字路口开展了大型的综治、法制宣传活动，共发放各类法制资料1万余份及平安建设门板报3000余份)，提高广大群众法律意识，促进矛盾纠纷预防工作取得实效。一是建立一支以人民调解员为骨干，扎根基层的普法宣传队伍，在做好大调解工作的同时，又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把化解纠纷问题放在预防矛盾纠纷发生上，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二是通过调解个案，运用生动的调解案例在基层和群众中开展生动直观的法制宣传，把调处矛盾纠纷的过程，转变成法制教育过程。充分运用广播、墙报等各种宣传形式矛盾排查调处工作的重要作用，编印有关法律常识分发到社区，加强了对群众的宣传教育，起到调解一案、教育一群、影响一片的效果；三是在党委、政府重大政策出台前后，有针对性

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增强广大群众对政府中心工作的理解和支持；四是充分运用调处信息简报等宣传活动载体，及时反馈基层的工作动态，介绍成功做法，交流典型经验。

2、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我镇针对结合重大节日、阶段中心工作，全面部署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专项活动。各级调解组织按照统一部署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把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与专项治理结合起来，有针对性地排查调处久调不决的纠纷积案，及时发现和化解突发性的重大、疑难纠纷，切实防止矛盾纠纷激化或发生群体性的事件，有力促进社会的稳定。一是围绕热点问题开展排查调处。在开展全镇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专项活动中，各级调解组织把工作重点放在影响农村稳定、农业生产、农民生活的问题上，及时调解矛盾纠纷，切实维护农村的稳定。二是围绕中心工作化解重点难点纠纷问题。各级调解组织立足本职，在化解婚姻家庭、邻里等常见性民间纠纷的同时，主动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积极参与各种类型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工作，化解了大量城镇土地征用、房屋拆迁安置补偿、劳资关系等突出矛盾纠纷，促进了当地经济的健康发展，为地方的经济建设保驾护航。三是围绕经济发展主题做好生产经营纠纷化解工作。调处中心的成员单位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劳资问题、工伤赔偿、工程款拖欠等纠纷问题的整治力度，及时化解经济类纠纷问题，有效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促进了当地经济健康发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针对本区劳资纠纷比较突出，与相关单位协调一致，加强劳动仲裁工作，有效化解大量的劳资纠纷。

### (三)加强队伍建设，推进调解理论水平新发展

1、构建充实了劝调员队伍。继续充实了劝调员队伍，规范了劝调员的职责是及时发现矛盾纠纷、及时介入调处矛盾纠纷、及时上报矛盾纠纷相关情况。强化了调解文化大院的硬件建设，在各村落实1个调解文化大院试点，完善了文化大院的调

解员、劝调员的公示及职责，继续开展了和谐文化大院建设活动，并制定计划正在落实。

2、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人员素质。造就一支思想素质高、业务知识精、工作作风硬的调解队伍，是有效开展调解工作的保障。3月，我镇召开了调解员、劝调员及综治维稳防邪信息员培训工作会议，邀请罗渡司法所所长为参会的所有调解员、信息员及劝调员代表等进行了精彩的讲课。通过此次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全镇调解员、劝调员的业务素质，为大力弘扬调解文化构建“和谐稳定罗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加强信息报送，畅通业务交流渠道。充分利用现代办公资源，设立专门电子信箱，积极鼓励各村、社区以电子文档的方式报送工作信息，缩短信息收集周期。同时，积极畅通对“上”和对“下”两条渠道，对“下”通过加强与信息员的日常沟通，了解相关工作情况，及时进行指导；对“上”主动了解上级信息编发要点，及早谋划有关信息。不断整合资源。

3、加强工作调研，提升调解理论水平。积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开展调查研究，掌握实际情况，为领导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对了解掌握的情况进行必要的数据统计，量化分析，把握矛盾纠纷问题的根源，提出建设性工作意见。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九**

为贯彻落实5月15日会议精神，5月16日我局召开了局机关全体及各国土所所长会议，对通知进行了传达，并就如何做好这项排查整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要求有关股（室）、队、所明确专人负责这项工作，对这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细致安排，精心组织，认真实施。

为了这项工作有序开展，保证时效，局成立了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张万胜同志任组长，副

局长高峻、岳伟、郭峰、孙雪锋、及纪委书记张大鹏同志为成员，办公室设在信访股，办公室主任由纪委书记张大鹏兼任，李志远、苗雪锋、徐丽敏、王红霞为办公室成员。

会后，我局迅速开展此项工作，各股（室）、队、所结合

村信访信息员逐村逐户进行自下而上，横到边，竖到底的拉网式摸底排查，填写排查登记表，对排查出的问题明确包案人员和包案领导，共排查出土地矛盾纠纷苗头62起。

1、深入排查，认真梳理。排查实行“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国土所辖区内的矛盾纠纷苗头，不论有无解决权限，不论是新问题还是老问题，不论是否已经上访，不论是否交办过，只要还没有息访，都要认真排查，不留死角死面。今后发生的上访，发生漏排的，将追究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2、登记汇总上报。各所把排查出的问题，逐一登记并填写排查表，明确办案人和办案期限，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后，上报到局信访股。

3、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各单位把排查出的矛盾纠纷苗头责成专人在规定时间内按政策、按程序处理，并对信访当事人回访，不得无故推诿。对于不在职权范围内的信访事项，经局主要负责人批准可移交有关股室处理。

4、实行包案责任制。对于重大案件，明确办案人员和包案领导，限期办结，明确责任，跟踪督导。

切实加强对安全稳定工作的领导，“一把手”是主要责任

人，包片副局长第一责任人，各股（室）、队、所主要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实行包案责任制，各股（室）、队、所要切实负起责任，局及各所主要负责人每周定期听取信访工作汇报，分析信访形势，谋划工作思路，有针



对性地研究制定工作措施，对每个信访案件督导到位，把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责任压到人头。

1、各股（室）队所务必按要求、按时间组织人员对土地矛盾纠纷进行横到边，竖到底的拉网式排查，对发生无排查上访和无排查事故或有排查未能认真及时处理，造成严重后果的股（室）、队、所要严格追究一把手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2、对发生集体访或恶性上访事件没有及时向县局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报告的，视造成不良后果的情节轻重，给予有关股（室）、队、所主要负责人相应处分。

3、对排查出的问题，因承办股（室）、队、所不負責任没有按时解决，甚至造成事态扩大的要依法追究承办股（室）、队、所主要负责人及承办人的责任。

通过以上各项工作措施的实施，使局全体干部职工深刻认识到安全稳定工作的重要性，把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当成事关全县稳定，事关县域经济发展的一件大事来抓。全县土地信访量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了15%，基层所切实加强了责任心，及时处理群众的涉土地信访霄云外问题，把矛盾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重大信访事件不出县。

## **春节矛盾纠纷排查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篇十**

20xx年，在上海世博会即将召开、广州亚运会紧张筹备之际，全区启动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工作，这一活动的开展，对充分发挥司法行政系统在预防、调处矛盾纠纷、促进社会稳定和谐，具有特殊的政治意义。我区司法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相关部门的大力配合下，精心组织，全力投入，为协调衔接“三调联动”工作，制定了“三调联动”工作方案，在法院、检察院分别设立人民调解工作窗口，在公安派出所设立人民调解室8个，并撰

稿12篇，市级新闻媒体出稿2篇，特别是在完善人民调解机制、完善监督管理机制、完善调解联动机制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今年来，全区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428起，其中：诉前调解20起，法院委托人民调解13起，治安行政调解21起，刑事和解15起，人民调解247起，法律援助化解矛盾纠纷112起，调处成功率97.6%。防止群众性上访10起，防止群众性械斗5起，防止民转刑1起。

1展不平衡。针对这一问题，我们狠抓人民调解组织建设。一是以区委副书记为组长，区委政法委书记和一名主管司法工作的副区长为副组长，区委、区政府等23个部门负责人为成员，成立了石鼓区人民调解工作领导小组。二是在乡、街道以司法所所长为调委会主任，成立了乡、街人民调解委员会。一年来，全区共建设健全乡、街、村（居）人民调解组织79个。8个乡、街、28个行政村、43个社区全部建立了人民调解委员会，配齐首席调解员196名，村（居）民小组还设立了调解小组791个，村各屋场院落、社区各楼栋设立了纠纷信息员1980人。三是试行在处资、民营企业、集贸市场、经济开发区、物业管理委员会、医院、交警、消费者协会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163个，在农业、林业、国土、建设、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行政部门建立健全行政调解机制和相关台帐。

2书格式，印制了10000本“人民调解工作卷宗”。为使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实践中提高技能，在要求基层调解组织严格执行调解委员会在实践中提高技能，在要求基层调解组织严格执行调解工作相关原则、程序、纪律的同时，还建立了人民调解协议书审查评阅制度，即：凡由调解委员会主持达成的调解协议，在正式出具前必须报司法所备案，由司法所对其合法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查，人民法院和司法行政机关每半年派人调解协议书进行评阅。帮助人民调解组织不断提高人民调解协议书的规范化水平。二是建立了区每两月一排查，乡、街每月一排查，村（居）每周一排查制度，并坚持经常排查与重点排查相结合，针对重点时期、重点地段的群众反映较多的热点、难点问题，如企业改制、征地拆迁补偿

等纠纷及时部署心项排查。三是将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进行分类，明确解决问题的责任单位的责任人，“三调联动”工作以来，我区各级出来的，如农业养殖、企业改制、学校周边矛盾、拆迁安置赔偿、医患等94起重大疑难矛盾纠纷全部得到了调处，成功率为100%。

3调解员观摩庭审等形式，对司法助理员、基层调解人员进行了有针对性的业务培训。连续四年共培训人民调解员346人，其中20xx年85人。在此基础上，培育出首席调解员和一批按不同专业划分、不同领域设置的专家型人民调解员81名，人民调解员持证上岗412人，配发徽章412枚。实现人民调解员“四统一”，即统一培训、统一发证、统一管理、统一考核。二是实现了人民调解与司法诉前调解的有机衔接。与区法院协调，设立了人民调解室，制定了《人民调解与司法调解对接联动制度》，明确了司法局、法院在诉前调解联动机制中的职责分工，并探索形成区法院与司法局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各自受理民事案件和民间纠纷的情况，把握纠纷发展变化规律，共同加强人民调解和诉前调解工作。今年来，以调解方式结案的33起，其中诉前调解20起，法院委托人民调解13起，调处成功率100%。三是实现了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对接联动。在公安派出所设立调解室。年初以来，共受理各类矛盾纠纷36起，其中：治安行政调解21起、刑事和解15起，调处率100%□xx街道xxx交通事故赔偿□xx拆迁征地补偿□xx大厦股民兑现□xx乡xx村xx的儿子因公死亡等54起法人与法人之间、法人与公民之间、公民与公民之间和重大疑难纠纷都得到了及时化解，缓解了法院民事诉讼压力，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